

淡江大學 107 學年度大學學測新生申請住宿須知

- 一、申請資格：繁星推薦、個人申請入學及特殊選才錄取本校淡水校園新生。
- 二、申請時間：自 107 年 5 月 18 日(週五)上午 9 時起 107 年 5 月 24 日(週四)下午 5 時止。
- 三、申請方式：申請者皆須自行上網(<http://163.13.152.219/>)提出申請，逾時不予受理。
- 四、特殊生(低收入戶生、中低收入戶生、離島生、身心障礙生、清寒生及具特殊情況者)除上網申請外，並應於 5 月 18 日上午 8 時至 5 月 23 日中午 12 時前填寫【淡江大學學生報告用紙(特案申請淡水校園學生宿舍)】(住宿輔導組網頁下載)且檢附相關文件後送至住輔組辦公室，逾時不予受理；經審查核可者，得優先取得住宿權利，未通過審核者，一律納入一般生抽籤；上開繳交文件應於當學期結束前至住輔組取回，逾期未領回文件依個資保護法統一銷毀。

類 別	所需證明文件
低收入戶生、中低收入戶生	戶籍所在地之鄉鎮市區公所核發 106 年度內有效之中低或低收入戶證明，證明內須列有學生之姓名、身分證字號，否則不予受理。(村、里長開立之清寒證明不符減免規定，不能辦理。)
戶籍非台北市及新北市之原住民	全戶戶籍謄本(以申請日推算 3 個月內)。
離島生	與監護人同戶之全戶戶籍謄本(以申請日推算 3 個月內，戶籍更改日須滿 6 個月)或家長工作證明書及近 3 年房屋租賃契約書影本。
身心障礙生	本人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其他 (特案申請淡水校園學生宿舍)	填寫淡江大學學生報告用紙(請詳填說明)，並檢附下列佐證文件： (1)身心障礙者子女：父母身障手冊影本、本人身分證影本、全戶戶籍謄本(以申請日推算 3 個月內)、106 年全戶年所得證明(50 萬以下)。 (2)單親或家庭經濟困難：全戶戶籍謄本(以申請日推算 3 個月內)、106 年全戶年所得證明(50 萬以下)。

五、住宿名單抽籤、公布及床位確認

- (一)依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報到生資料檔之個人戶籍地判定距淡水校園遠近進行【電腦亂數抽籤】。
- (二)於 107 年 5 月 25 日(週五)上午 10 時在住輔組辦公室公開舉行電腦抽籤，抽籤結果於當天下午 5 時公布於學務處住宿輔導組網站最新消息。
- (三)床位編排：俟考試分發大學入學管道錄取新生住宿名單確定後統一辦理，並於進住報到前一週於網頁公告床位編配表。
- (四)已核定床位但欲放棄者，應至住輔組網頁下載【淡江大學淡水校園學生宿舍退宿家長同意書】並填妥且簽章後，於 5 月 31 日下午 4 時前傳真至松濤館 02-26232194、淡江學園 02-26266961。逾期者除不可抗拒之因素外，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相關規定處理。
- (五)經核定住宿者，未能於 9 月 1 日、9 月 2 日完成進住報到，應依規定申請展延；無故未於規定期間內辦理進住報到者，視為放棄權利，即使已完成繳費亦立即取消床位；作業時間另行公告。
- (六)未中籤之同學可上網申請候補住宿床位，詳細內容請留意八月上旬住宿輔導組網頁公告。

六、住宿收費標準

- (一)住宿生應於進住前繳交宿舍費、保證金、網路暨電話使用費(松濤館)、管理費(淡江學園)。
- (二)核定住宿學生應於規定期限分上下學期繳交住宿相關費用，且需住宿一學年。繳費方式與期限詳繳費單說明；未宿滿一學年者，宿舍保證金及住宿費不予退還，爾後不核予床位。除畢(結)業、出國交換(留學)、休學、退學、轉學、重大疾病或開除學籍外，遇特殊情況，須於學年中退宿者，應提交相關證明文件及「退宿家長同意書」，經核可後始得辦理退費(含宿舍保證金)；宿舍保證金於學年結束扣除相關費用後，無息退還至學生本人之郵局帳戶。
- (三)住宿費可申請就學貸款。107 學年度住宿收費標準暫定如下(正式繳費單為準)：

項 目	松 濤 館(女宿)		淡江學園(男、女宿)	
房型	4 人雅房		3 或 4 人套房(含獨立衛浴設備)。	
住宿費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項目	松濤館(女宿)		淡江學園(男、女宿)	
	10,900 元	10,900 元	19,250 元	19,250 元
宿舍保證金	2,000 元/每學年		3,000 元/每學年	
管理費	0		3,000 元/每學期	
水電費	0		照表收費	
空調費	依電表度數，以冷氣儲值卡付費		電腦計費	
網路暨電話使用費	639 元/每學期(寒暑假另計)		不另收費	
學生宿舍自治會費	100 元		100 元	
住宿期間	(1)自宿舍進住報到日起至學期結束閉館日止，屆時於本組網頁公告。 (2)寒、暑假期間住宿，須依公告作業時間另行申請及付費。		(1)自宿舍進住日起至學期結束閉館日止，屆時於本組網頁公告。 (2)暑假假期間住宿，須依公告作業時間另行申請及付費。	

七、洽詢住宿問題，聯絡電話：松濤館：(02)2621-5656 轉 2395、2396

淡江學園：(02)2626-6911 轉 0214、0216、0218。

八、淡水校園學生宿舍簡介

★淡江學園

淡江學園係學校於校外 BOT 的學生宿舍，依五星級飯店安全及設施標準建造，全棟採防火建材，建物及設備均符合消防安全標準，定期接受政府相關單位之建物及消防檢測，並於新生進住時，舉辦消防設備說明及安全逃生實作演練。1 樓入口處設置接待大廳，共有三部電梯，3 號電梯為女生專屬使用，直達 3 至 6 樓女生宿舍，1、2 號二部電梯為男生專屬使用，直達 7 至 14 樓為男生宿舍(7、8 樓為寧靜樓層)。以下概述安全管理及生活輔導等，提供參考：

- 1.大門管制：學園全區共 160 處監視器，由 24 小時專業保全管控，寢室房門獨立刷卡進出；夜間進出紀錄定期寄發家長，俾利家長瞭解學生住宿情形。
- 2.硬體設備：學園寢室為 3 人或 4 人一間套房，衛浴設備係採獨立式使用空間，設有網路節點。雙數樓層有小型交誼廳，內設有冰箱、微波爐、烤箱、電鍋，頂樓設有大型多媒體交誼廳與健身器材，供同學休閒使用。
- 3.休閒活動：成立宿舍自治會，適時舉辦各項溫馨活動，如迎新、電影欣賞、社團表演、湯圓晚會等，讓住宿生有家的感覺。
- 4.生活輔導：編配 3 名輔導員及 1 名水電技術人員，負責行政及生活輔導與修繕工作；另，夜間及假日均有學校教官駐守，處理臨時及突發緊急狀況。
- 5.生活機能：週一至週五有免費接駁公車送住宿生至校園上課(步行約需 15 分鐘)。學園附近生活機能多元、交通便利。

★松濤館

松濤館為校園內的女學生宿舍，宿舍全棟為水泥建築物、走道天花板為防火建材，每寢設有煙霧偵測器與警報器連線，每半年進行建物及消防檢測，並舉辦消防設備說明及安全逃生實作演練。

- 1.大門管制：24 小時刷卡(學生證)進入宿舍區，按鈕出館；夜間進出紀錄定期寄發家長，俾利家長瞭解學生住宿情形。宿舍大門口有監視設備並有定點夜間巡邏站。
- 2.硬體設備：每間寢室住宿 4 人，寢室內部設備有床(不含床墊)、書桌、椅子、桌燈、衣櫃、百葉窗，供同學使用。為提高住宿品質，提供學生依冷氣儲值卡付費之冷氣空調設備。宿舍公共區域有交誼廳、健身區、自修室、洗衣部(洗衣機、烘乾機及脫水機採用投幣式)、美食廣場，並提供冰箱、電視機、微波爐、烤箱、黑晶爐、電鍋、飲水機、公共電話及寢室信箱，以符合住宿生活之基本需求。
- 3.休閒活動：成立宿舍自治會，由熱心服務的同學義務籌劃各類活動，例如：祝福考試歐趴活動、湯圓晚會、耶誕溫馨情等。
- 4.生活輔導：編配 3 名輔導員，負責住宿同學生活輔導工作；另，夜間及假日均有安排人員駐守，處理臨時及突發緊急狀況，讓家長無須為同學在校生活擔憂、煩惱。
- 5.生活機能：松濤館樓下有美食廣場，校區設有郵局、書店等，周邊生活機能多元。校園內有公車及至淡水捷運站，交通便利。